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張孟琪  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2759  
電子信箱：keephope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蘇澳國民小學（附設幼兒園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4002490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104D016494\_104D2005987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函釋「契約進用教保員曾任同一園(校)之代理  
教師年資得否採計提敘疑義案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2月10日臺教授國字第10400100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教育部來函說明二函釋部分，本府前業以101年11月20日府教特字第1010175485號函轉知在案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  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